

2024年,全市各级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盐城考察时重要指示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围绕“四个走在前”“四个新”“4+1”重大任务,着力强化收支管理、资金统筹、资源配置,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服务保障能力,为中国式现代化盐城新实践贡献积极的财政力量。

# 提升财政管理服务保障能力 支持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 注重增收节支

### 财政保持平稳有序运行

努力拓宽收入渠道,提升财政收入规模与质量,严格控制支出,优化支出结构,力求实现财政资源的高效配置与科学利用。

#### 抓实收入组织

坚持“实事求是,不收过头税”“助企纾困,应退尽退、应减尽减”“依法征收、应收尽收”收入组织原则,多措并举、稳步均衡组织财政收入,尽最大努力,争取最好结果,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高于全省1.7个百分点。

#### 培育财源增长动力

加大专项资金、债券资金、政府投资基金等支持力度,巩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夯实财源基础。不折不扣落实国家和省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坚持应享尽享、应退尽退,全市共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10.55亿元,切实减轻经营主体负担、激发经济活力。

#### 努力争取债券支持

争取各类债券资金165.3亿元,督促快拨快用快投,保障重点项目建设,有效促投资、稳增长。

#### 从严从紧控制支出

严格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优化支出结构,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压减非刚性、非重点和低效无效支出。把资金用在刀刃上,强化对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的保障,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 注重服务大局

### 积极支持高质量发展

全面落实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财政支撑。

#### 大力支持新质生产力发展

全市财政投入29.3亿元,重点支持产业链培育、“智改数转”和专精特新企业培育等工作。市财政安排1亿元专项资金支持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

#### 积极助推科技人才发展

市财政安排科技创新专项资金3亿元,规模比2023年翻一番。安排人才引培专项资金6.2亿元,增长20%,支持“黄海明珠人才计划”等人才政策实施。建立科技人才领域专项资金拨投结合、拨投贷联动机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支持江苏沿海可再生能源技术创新中心建设。

#### 加大专项资金惠企力度

全市统筹拨付涉企专项资金48.1亿元,其中市本级资金上半年应下尽下。市本级下达1.74亿元“免申即享”资金,政策红利直达快享。积极落实汽车、家电、家装以旧换新、农机、交通、工业等领域设备更新等财政补贴政策。支持“换新购”“刚需购”“租赁购”,助推房地产健康稳定发展。强化涉企专项资金融合使用,避免一般性项目政策简单叠加,提升资金使用精准度。

#### 积极助力乡村振兴

落实财政支农“两个高于”要求,全市财政投入农林水资金149.99亿元,助力我市粮食稳产保供、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全市争取省以上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资金11.44亿元,支持新建、改造高标准农田。全市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9.05亿元,总额全省最多,惠及143万农户。连续三年列入生猪“期货+保险”省级试点,加快推进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实现产粮大县全覆盖。

#### 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

全年“小微贷”“苏科贷”共支持全市2410户次中小微企业获得贷款88.76亿元,“信保贷”共支持286户次企业获得贷款10.2亿元,有效缓解企业融资难题。

## 注重生态优先

### 大力促进绿色低碳发展

聚焦绿色低碳发展示范区建设,积极支持我市加快绿色低碳转型步伐。



市财政局组织开展廉政实境教育活动

#### 支持生态保护修复

构建“多元化、长效化”的财政支持生态环境保护机制,全市统筹下达47.52亿元,用于支持节能环保、林业、水资源节约保护等生态环保各项工作,助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市财政安排自然遗产保护发展专项资金1400万元,持续扩大盐城黄海湿地世界自然遗产国际影响力。下达奖补资金5767万元,支持打好互花米草攻坚战。

#### 保障城乡环境改善

市财政下达1.94亿元,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争取上级资金4455万元,助力老旧小区更新改造。安排乡村“千万工程”建设奖补资金9150万元,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农村户厕改造、农民居住条件改善。支持盐都区智创小镇项目成功申报省级城乡建设碳达峰碳中和先导区,获得1.5亿元资金支持。

#### 强化财政政策保障

协同建立首批绿色建材认证产品目录清单,支持我市全国绿色建材试点城市建设加快建设。严格执行节能环保产品强制优先采购政策,全市绿色采购1.28亿元。



与省、区财政联动开展“财政宣传月”法规政策宣讲活动

## 注重民生导向

### 兜牢兜实民生保障底线

突出保基本、促均衡、可持续,切实加强民生兜底保障。全市财政投入民生方面资金915.73亿元,占比超80%。

#### 足额安排“三保”支出

市对区“三保”实行调度支持,县对镇级基本民生政策兑现实行兜底保障,对“三保”支出实行专项统筹安排。编实编细编足“三保”预算,优先使用稳定可靠的经常性财力足额安排“三保”支出,保障基层平稳运行。加强库款调度保障,确保库款余额处于合理水平。

#### 促进就业创业

继续执行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政策,全市减收企业失业保险6.99亿元。充分发挥就业专项资金政策作用,全市就业补助资金支出5.91亿元,同比增长1.72%。支持991名创业者获得富民创业担保贷款1.46亿元。

#### 支持教育卫生发展

全市投入161.98亿元,支持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其中,市财政拨付资金1.49亿元,支持盐中高品质高中创建、第九实验学校等项目建设。全市投入126.38亿元,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其中,市财政拨付资金6.64亿元,支持市二院改扩建、市四院异地新建等项目建设。



# 财政新视野

【第116期】盐城市财政局

- 支持发展
- 保障民生
- 深化改革



#### 推动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加强全过程绩效管理,基本建成行政运行、城市运行、民生保障、基建项目四个重点领域预算支出标准,涵盖10个行业、31个领域、17个预算部门,共197项预算支出标准,为深化成本预算绩效管理提供有效支撑。射阳县财政局获评全国财政系统先进集体,为全省唯一入选县级单位。

#### 加强政府投资项目概算评审

前移评审关口,严格执行医院、学校等工程类项目建设标准,同时,将制定标准向市政工程、信息化项目等领域延伸。全年完成2918个项目概算审查,调减项目总额22.56亿元。

#### 切实强化财会监督检查

发挥财会监督主体责任,积极推进地方财经纪律重点问题检查,强化财政专项资金政策执行监督,提高财会监督的震慑力。制定财会监督结果应用管理办法,将财会监督结果深度融入预算编制、资金分配等关键流程。



举办“学条例、守党纪”专题培训班

## 注重严守纪律

### 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把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摆在突出位置,切实在思想上筑牢“防线”、行动上守牢“底线”,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环境。

#### 压实管党治党责任

调整党风廉洁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细化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全年局党委研究部署党建工作12次,稳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确保主体责任落实到位。

#### 推动纪法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紧紧围绕“学纪、知纪、明纪、守纪”要求,结合财政实际制定党纪学习教育实施方案,明确23项重点任务,有力有序推进党纪学习教育。以深学细悟“六大纪律”为重点,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原原本本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举办领导干部专题读书班2次,开展党风廉政专题学习2次;各党支部开展集中学习28次,基层党组织书记讲纪律党课7场。强化警示教育,组织党员干部参观新四军纪律建设专题展览,观看警示教育纪录片,举办纪律教育专题培训班,推动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堤坝。

#### 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积极会同派驻纪检监察组研究推进财政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紧盯重要节点、关键岗位,常提醒、常警示、常预防,全年开展廉政提醒谈话300余人次,廉洁过节提醒6次,任前廉政谈话30人次。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局机关纪委全年参加招投标、政府采购等活动现场监督50次,保障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本期策划:吴 遥 曹志康

本期组稿:刘 昌 郑丽钦

编辑制作:王连杰 陈玉蓉